

## 2020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

项目名称	限额以下小型建设工程项目监管	预算单位	上海市闵行区浦锦			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	规土所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	是			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	175,05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	0.00			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	175,050.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	100.00%			
项目年度总目标	<p>项目总目标：全面提升限额以下小型建设的安全质量管理，保证小型工程安全质量</p> <p>项目年度目标：完成2020年所有报建项目的监督管理，聘请第三方及时进行巡检，完成督促整改，提升小型工程安全质量</p>					
自评时间	2021-07-09					
绩效等级	优					
主要绩效	<p>全年共累计受理审批限额以下小型建设项目报建 43个（其中政府投资34个、企业自筹9个），核发施工项目许可30个，项目竣工验收备案26个，出动巡查68人次，开具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整改通知单5张，其中当场整改26处定期整改17处，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。</p>					
主要问题	<p>绩效目标为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和指标值，数量目标没有量化，项目预算编制根据子项目分项计算，基本细化量化。</p>					
改进措施	<p>2021年年初参与保障办组织的绩效目标编报梳理工作，经过专业老师梳理预算和目标，现对2021年项目预算及绩效目标编制符合街道绩效工作要求。</p>					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评分规则	自评分	备注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（资产）管理办法；（1分）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。（1分）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；（1分）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；（1分）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，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。（1分）	5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①是否与项目本部门（单位）职责密切相关；（1分）②是否符合部门（单位）中期规划、年度目标和计划；（1分）③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；（1分）④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（单位）预算评审；（1分）⑤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集体决策等。（1分）	5	
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,是否符合客观实际,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(1分)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;(2分)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;(1分)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(主要体现为依据充分、流程合规、数量合适、单价合理、) (4分)其中:科学细化量化的得4分,基本细化量化的得2分,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。	6	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和指标值,数量目标没有量化,项目预算编制基本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(参考分值区间,按实际完成情况打分)①预算执行率在90%及以上得8分;②预算执行率大于80%以上不到90%得6-8分;③预算执行率70%以上不到80%得4-6分;④预算执行率70%以下,不得分。	8	
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,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、财政管理改革要求、财务管理制度,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。(包括公务卡、“三公”经费、政府采购等);(3分)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;(1分)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	6	
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,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,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;(1分)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;(1分)③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;(1分)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推进、质量检查、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。(1分)	4	
产出目标 (34分)	监管完成率	考察项目监管完成情况。	12	项目监管完成率100%满分,60—100%按权重计分,60%以下不得分。	12	
	工程项目整改率	考察项目巡查后工程整改情况。	12	项目整改完成率100%满分,60—100%按权重计分,60%以下不得分。	12	
	巡查监管及时率	考察项目巡查及时情况。	10	项目巡查完成率100%满分,60—100%按权重计分,60%以下不得分。	10	
效果目标 (15分)	工程安全率	考察工程安全事故发生情况。	10	安全质量事故0发生得10分;发生1起不得分。	10	
	项目监管覆盖率	考察项目监管覆盖情况。	5	项目监管覆盖率100%满分,60—100%按权重计分,60%以下不得分。	5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	制度建设保障情况。	5	是否建立限额以下小型建设工程管理监督机制(2分);限额以下小型建设工程管理是否符合项目实际需求(3分)。	5	
	服务对象满意度	主管部门满意度。	5	满意度90%及以上得5分;80%-90%得3-5分;70%-80%得1-3分;70%以下不得分。	5	
	市民满意度	市民对项目的满意	5	满意度85%及以上得5分;75%-85%得3-5分;65%-75%得1-3分;65%以下不得分。	5	
合计			100.00		98.00	

说明: 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,对照已完成的情况,进行绩效自评。  
2、绩效等级说明:自评分合计90(含)-100分为优秀,75(含)-90分为良好,60(含)-75分为合格,0-60分为不合格。  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